

岑溪市大业中心小学试卷等印刷项目采购合同

项目编号： 20250923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岑溪市大业镇中心小学

供货商（乙方）： 广西岑溪华湘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双方签署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采购标的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印刷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原价）	单价（优惠后）	合计金额
1	印刷听课记录本	950	本	8	7.2	6840
2	印刷教案本	800	本	8	7.5	5760
3	A4 70g 复印纸	38	箱	280	252	9576
4	8k 试卷纸	48	箱	318	286.2	13737.6
5	印刷 16k 奖状	6270	张	0.5	0.45	2821.5
合计金额： 38735.1						
合计大写： 叁万捌仟柒佰叁拾伍元壹角						

注：

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技术服务费、培训费以及保修费、税费等。

二、货物包装与交付

1、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，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、防雨、防锈、防震、防腐等保护措施，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。

2、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，包括但不限于：[商品目录、安装图纸、使用说明书、质量证明及其他技术资料（如有）](#)。

3、交货期：_____

4、交货方式： [乙方配送至甲方收货地址](#)

5、收货人： [陈静](#)；联系方式： [13878467709](#)

6、收货地址： [岑溪市大业镇教育管理办室](#)

三、货款支付

1、甲方应于货物验收合格后____个工作日内将货款全部支付给乙方。

2、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，甲方未收到发票的，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，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。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

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

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岑溪市岑溪市市区城东路龙门红绿灯
往妇幼方向左边 20 米（叶庆珍屋一楼）

电话： 18890585252

开户银行： [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岑溪市
支行](#)

账号： [945007010065310005](#)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